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概不對本公告內作出的任何陳述、載列的任何報告或發表的任何意見的準確性承擔任何責任。

Elec & Eltek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依利安達集團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新加坡公司註冊編號：199300005H
(香港股份代號：1151)
(新加坡股份代號：E16.SI)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業績正面盈利預喜

本公告乃由依利安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錄得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有顯著增長，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不少於250%，但需視乎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之最後確定而言。

導致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增長的主要因素包括(i)因銷售產品結構有所調整而令利潤率較高的產品的銷售比例提高；(ii)本集團所生產及出售的覆銅面板的利潤率較二零一六年同期有所上升；及(iii)與二零一六年同期相比，今年本集團位於揚州的廠房及設備沒有減值撥備(於二零一六年同期有減值撥備5.0百萬美元)。

* *僅供識別*

本集團目前正在編製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因此，本公告所載資料需視乎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之最後確定而言及僅以本集團的內部管理賬目、目前可得資料以及本公司管理層作出的初步對本集團於本期間表現之評估為依據。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相關規定刊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依利安達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
張偉連

香港，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張偉連*(副主席)*
鄭永耀
吳漢鐘

非執行董事：
張國榮*(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偉昌
王圣洁